

证券代码：837903

证券简称：台冠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深圳市台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台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7 年 1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以电话的方式发出。公司现有董事 5 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 5 人。会议由董事长潘尚锋主持，监事会成员、信息披露人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的议案》；

为公司更好的发展，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惠州市坚柔科技有限公司在广东惠州设立全资子公司惠州市美柔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地为惠州；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地址为：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数码工业园骏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厂房（4 号楼）；经营范围为：3D 玻璃盖板的设计、生产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的为准）

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为解决公司运营过程中临时资金需求，公司向股东项延灶借款人民币 24,670,000.00 元；公司向股东潘尚锋借款人民币 11,150,000.00 元；公司向股东王声共借款人民币 2,000,000.00 元。以上借款的年利率均为 6.50%，借款期限为一年。

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关联董事潘尚峰、项延灶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龙华支行申请贷款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为补充流动资金的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龙华支行贷款 2,000.00 万元，公司以其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惠州市坚柔科技有限公司 100.00%的股权、股东潘尚锋以其持有的公司 9,100,000 股的股份、股东项延灶以其持有的公司 1,440,000 股的股份、股东浙江晟方投资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公司 25,200,000 股的股份、股东深圳市中远智投控股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公司 12,600,000 股的股份，分别为该贷款提供最高限额的股权质押担保。借款期限为一年，利率为 5.01%。

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关联董事潘尚峰、项延灶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三、 备查文件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台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月13日